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十一、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共92项）														
1	对建筑类企业未取得资质证书、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工程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十三届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六十五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六十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2号公布，2017年10月7日修正）第三十五条第一款	《河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省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16次会议通过，2016年9月22日修正）第四十四条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57号公布）第三十九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八条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2号，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2			企业				
2	对建筑类企业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04年7月1日施行）第七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十三届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六十五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六十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2号公布，2017年10月7日修正）第三十五条第一款	《河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省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16次会议通过，2016年9月22日修正）第四十四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正）第二十九条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第158号令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3	对建筑类企业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十三届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六十六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六十一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2号公布，2017年10月7日修正）（国务院令第687号公布）第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正）第三十二条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2号，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2			企业				
4	对建筑类企业应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违反规定未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45号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正）第三十八条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第158号令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正）第三十条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5	对建筑类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资质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八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正）第二十八条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45号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正）第三十五条			企业				
6	对建筑类企业未按照规定提供信用信息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正）第三十一条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45号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正）第四十条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7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在建筑工程计价活动中违反禁止性规定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9号公布，2020年2月19日修正）第三十九条、第二十五条 《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	《河北省建筑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省政府令（2014）8号公布，2015年1月1日施行）第三十六条		个人				
8	对建筑业企业在接受监督检查时不如实提供有关材料，或者拒绝、阻碍监督检查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45号公布，2018年12月22日修正）第三十九条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9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招标人违反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2017年12月27日修正）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五条、第四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613号公布，2018年3月19日修正）第六十三条		《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30号公布，2013年3月11日修正）第七十条 《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住建部令 第33号公布，2017年5月1日施			单位				
10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2017年12月27日修正）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1年12月20日国务院令 第613号公布，2018年3月19日修正）第六十七条、第六十八条		《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住建部令 第33号公布，2017年5月1日施行）第三十三条第二款 《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30号公布，2013年3月11日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11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违反招标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2017年12月27日修正）第五十六条			《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33号公布，2017年5月1日施行）第三十四条第一款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30号公布，2013年3月11日			个人				
12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违反招标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2017年12月27日修正）第五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13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招标人与中标人在中标后违反招标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2017年12月27日修正）第五十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613号公布，2018年3月19日修正）第七十四、七十五					单位				
14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十三届全国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六十四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五十七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建部令 第18号公布，2021年3月30日修正）第十二			单位、个人				
15	对建设单位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施工许可证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九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建部令 第18号公布，2021年3月30日修正）第十三			单位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16	对建设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施工许可证,伪造或者涂改施工许可证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八条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8号公布,2021年3月30日修正)第十四条			单位				
17	对建设单位将建设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或者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监理单位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十三届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六十五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五十四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2号公布,2017年10月7日修正)第二十七			单位、个人				
18	对建设单位将建设工程肢解发包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十三届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六十五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五十五条					单位、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19	对承包单位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工程监理单位转让监理业务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三届主席令第二十九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六十七条、第六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2017年12月27日修正）第五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六十三号公布，2018年3月19日修正）第七十六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二十九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第六十二条第二款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企业、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20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履行工程安全和质量责任义务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十三届全国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六十九条第一款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六十七条、第六十八条	《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2020年7月30日修正）第三十八条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建设部令第81号公布，2021年3月30日修正）第十九条			企业、个人				
21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规定进行勘察、设计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建筑节能与科技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十三届全国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三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六十三条第（四）项	《河北省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3次会议通过，2015年7月24日修正）第二十三条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建设部令第81号公布，2021年3月30日修正）第十七条			企业、个人				
22	对从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组织安全生产经营活动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厅安委办各成员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6月10日修正）第97条、第101条						单位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23	对建设单位迫使、明示或者暗示或以其它方式要求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或施工图审查、质量检测机构等违反工程质量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 法规与改革处、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筑节能与科技处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五十六条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国务院令第530号公布，2008年10月1日施行）第三十七条	《河北省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3次会议通过，2015年7月24日修正）第二十二條 《河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16次会议通过，2016年9月22日修正）第四十三条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建设部令第81号公布，2021年3月30日修正）第十六条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11号公布，2002年9月1日施行）第十七条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57号公布）第四十七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			单位、 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24	对建设单位迫使、明示或者暗示或以其它方式要求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或施工图审查、质量检测机构等违反工程安全管理法律法规和工程建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建筑节能与科技处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93号公布，2004年2月1日施行）第五十四条第二款、第五十五条					单位				
25	对建设单位违反竣工验收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建筑节能与科技处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五十八条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国务院令 第390号公布，2008年7月30日修正）第三十五条	《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2020年7月30日修正）第三十五条				单位、个人				
26	对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未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移交建设项目档案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办公室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279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五十九条		《城市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 第136号公布，2019年3月13日修正）第十七条			单位、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27	对施工单位在建设过程中未履行工程质量责任义务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三届主席令第二十九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四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二十七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六十四条、第六十五条 《民用建筑	《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2020年7月30日修正）第三十七条 《河北省建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建设部令第81号公布，2021年3月30日修正）第十八条、《建筑业企业资			单位、个人				
28	对施工单位不履行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三届主席令第二十九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五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二十七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六十六条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令第80号公布，2000年6月30日施行）第十九条			单位、个人				
29	对机械设备及配件提供单位、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出租单位和施工起重机械及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违反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三十九号公布，2004年2月1日施行）第五十九条、第六十条、第六十一条					单位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30	对施工单位违反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93号公布，2004年2月1日施行）第六十四条、第六				《河北省建筑工程材料设备使用管理规定》（省政府令（2007）第14号公布，2019年12月29日修正	单位				
31	对施工单位未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职责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93号公布，2004年2月1日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17号公布，2014年9月1日施行）第	单位				
32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93号公布，2004年2月1日施行）第六十六条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17号公布，2014年9月1日施行）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	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33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擅自进行生产、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 第397号公布，2014年7月29日修正）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	《河北省建筑条例》（十届省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2019年7月25日修正）第六十二条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设部令 第128号公布，2015年1月22日修正）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			企业				
34	对建设单位未按规定办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建设部令 第78号公布，2009年10月19日修正）第七条			单位				
35	对房屋建筑施工单位违反工程质量保修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令 第80号公布，2000年6月30日施行）第十八条、《建设工程			单位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36	对出租单位、自购建筑起重机械的使用单位、设备安装单位未按规定办理备案、注销、建立建筑起重机械安全技术档案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6号公布，2008年6月1日施行）第十二条、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			单位				
37	对建设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使用单位、安装单位未履行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安全责任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6号公布，2008年6月1日施行）第十二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第			单位				
38	对未按规定进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21年4月29日第二次修正）第五十八条						单位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39	对建筑市场主体降低或未按消防技术标准进行设计、施工、监理的行政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21年4月29日第二次修正）第五十九条						单位				
40	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在质量检测活动中违反禁止性规定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57号公布）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			单位				
41	对建筑施工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八条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28号公布，2015年1月22日修正）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单位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42	对建设单位以及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检测单位未履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责任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37号公布，2019年3月13日修正）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			单位				
43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安全生产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及人员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公布，2007年6月1日施行）第四十条第一款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28号公布，2015年1月22日修正）第二十二条。			单位、个人				
44	对建筑施工企业不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28号公布，2015年1月22日修正）第二十三条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45	对有关单位、个人违反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市政公用设施抗灾设防有关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48号公布，2015年1月22日修正）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			单位、个人				
46	对施工图审查机构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等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建筑节能			《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2020年7月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公布，			企业				
47	对建设单位在公共建筑和商品住宅在投入使用前未委托通过计量认证并具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验检测，且未将检验检测结果在工程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节能与科技处					《河北省建筑工程材料设备使用管理规定》（省政府令（2007）第14号公布，2019年12月28日修正，2023年1月20日第二次修正）第二十三条第二款、第		单位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48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未取得资质等级证书或者超越资质等级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督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48号公布，2020年3月27日修正）第三十四条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77号公布，2022年3月2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4号修正）第十六条、第十七条			企业				
49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骗取资质证书、不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手续或者涂改、出租、出借、转让、出卖资质证书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督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九条、第八十条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77号公布，2022年3月2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4号修正）第十八条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50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违法设立分支机构且新机构未备案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2号公布，2015年5月4日修正）第四十			企业				
51	对房地产评估机构、房地产估价师或估价人员违反禁止性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590号公布，2011年1月21日施行）第三十四条		《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2号公布，2015年5月4日修正）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			企业				
52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商品住宅销售或商品房交付使用时，违反《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相关管理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2020年7月30日修正）第三十九条		《河北省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规定》（省政府令〔2004〕第3号公布，2007年4月22日修正，2020年10月31日第二次修正，2023年1月20日修改）第三十一条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53	对违反规定预售商品房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八届主席令第29号公布，2019年8月26日修正）第六十八条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48号公布，2020年3月27日修正）第三十六条			《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88号公布，2001年4月4日施行）第三十八条		企业				
54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在销售商品房时未将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及住宅小区各项公共服务设施的建筑面积、用地面积和承诺事项，在项目所在地或者销售地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河北省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规定》（省政府令〔2004〕第3号公布，2007年4月22日修正，2020年10月31日第二次修正，2023年1月20日		企业				
55	对建设单位、物业服务企业违反物业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物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79号公布，2018年3月9日修订）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第五十九条、					单位、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56	对违反规定挪用专项维修资金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物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79号公布，2018年3月9日修订）第六十条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建设部令 第165号公布，2007年12月4日施行）第三十七条第一款			单位、企业				
57	对未取得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擅自销售商品房，或者房地产开发企业违反规定销售商品房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 第88号公布，2001年4月4日施行）第三十七条、第四十二条			企业				
58	对在未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前，将作为合同标的的商品房再行销售给他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 第88号公布，2001年4月4日施行）第三十九条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59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未按规定使用商品房预售款项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40号公布，2004年7月20日修正）第十四条			企业				
6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提供虚假材料，或者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40号公布，2004年7月20日修正）第十五条			企业				
61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或房地产经纪人员违反禁止性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住建部、发改委、人社部令第8号公布，2016年3月1日修正）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62	对装修人、装饰装修企业、房屋建筑使用者违反规定进行装饰装修活动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十三届主席令第二十九号公布, 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二十七号公布, 2019年4月23日修订)第六十九条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十一号公布, 2011年1月26日修正)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			单位、企业、个人				
63	对物业管理单位发现装修人或者装饰装修企业有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不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十一号公布, 2011年1月26日修正)第四十二条			单位				
64	对开发建设单位未按规定交存首期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将房屋交付买受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一百六十五号公布, 2007年12月4日施行)第三十六条第一款			单位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65	对开发建设单位未按规定对尚未售出的商品住宅、非住宅或者公有住房按照建筑面积分摊维修和更新、改造费用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建设部令第165号公布，2007年12月4日施行）第三十六条第二款			单位				
66	对公有住房售出后，售房单位未履行住房和设施设备检查维修责任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河北省公有住房售后维修管理办法》（经省政府批准，省建委令第1号；2000年2月28日施行）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		单位				
67	对挪用住房公积金违法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住房保障与住房公积金监管处		《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62号公布，2019年3月24日修正）第四十一条					单位、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68	对燃气经营者和个人违反燃气管理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燃气热力管理处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83号公布，2016年2月6日修正）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	《河北省燃气管理条例》（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2020年4月1日施行）第五十五条、第五十七条、第五十八条					企业、个人			
69	对供热经营者和个人违反供热用热管理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燃气热力管理处			《河北省供热用热管理规定》（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2022年9月28日施行）第三十二条		《河北省供热用热办法》（2013年9月6日省政府令 第7号公布，2013年1月1日施行）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			企业、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70	对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未按照分类标准和实际需要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位，配备分类收集容器、设施或将分类投放的生活垃圾交由不符合规定的单位进行收集、运输且不改正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管理处、村镇建设处			《河北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通过，2021年1月1日施行，2021年7月29日修改）第六十六条				单位、企业、个人				
71	对单位、家庭和个人未在指定的地点或者指定收集容器、设施分类投放生活垃圾，随意倾倒、抛撒、焚烧或者堆放生活垃圾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管理处、村镇建设处			《河北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通过，2021年1月1日施行，2021年7月29日修改）第六十七条				单位、企业、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72	对将已分类的生活垃圾混装混运、混合处理，运输过程中随意倾倒丢弃遗撒，未将厨余垃圾交由具备相应资质条件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擅自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场所，禽畜养殖场、养殖小区利用未经无害化处理的厨余垃圾饲喂畜禽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管理处、村镇建设处			《河北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通过，2021年1月1日施行，2021年7月29日修改）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第二款				单位、企业、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73	对未完成城市园林绿化任务或不履行保护和管理职责，致使绿化植物死亡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管理处			《河北省绿化条例》（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9次会议通过，2017年9月1日施行）第五十九条、第六十七条				单位				
74	对擅自移植、砍伐城镇古树名木或非法购买古树名木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管理处			《河北省绿化条例》（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9次会议通过，2017年9月1日施行）第六十八条		《河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省政府令〔2014〕14号公布，2015年2月1日施行）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九条	单位、个人					
75	对损毁城市绿化设施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管理处			《河北省绿化条例》（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9次会议通过，2017年9月1日施行）第七十一条				单位、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76	对违反地下管网建设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建设处、燃气热力管理处			《河北省城市地下管网条例》（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2015年9月1日施行）第五十三条				单位、企业				
77	对实施城市地下管线安全保护范围内禁止性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建设处、燃气热力管理处			《河北省城市地下管网条例》（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2015年9月1日施行）第五十四条				单位、企业、个人				
78	对擅自移动、覆盖、涂改、拆除、损毁地下管线的安全警示标志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建设处、燃气热力管理处			《河北省城市地下管网条例》（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2015年9月1日施行）第五十五条				单位、企业、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79	对违反城市道路设计、施工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建设处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8号公布，2019年3月24日修正）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二条					企业				
80	对擅自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城市道路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建设处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8号公布，2019年3月24日修正）第十七条、第四十条					单位				
81	对违反城市生活饮用水管理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城市建设处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31号公布，2016年6月1日施行）第二十八条			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82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执业人员名义从事注册执业相关业务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房地产市场管理处、人事教育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国务院令第184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三十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2号公布，2017年10月7日修正）第三十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3号公布，2016年9月13日修正）第三十五条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47号公布，2016年9月13日修正）第二十九			个人				
83	对注册执业人员及勘察、设计专业人员和工程造价人员在执业活动中违反禁止性规定行为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房地产市场管理处、人事教育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国务院令第184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三十一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62号公布，2017年10月7日修正）第三十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7号公布，2016年9月13日修正）第三十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3号公布，2016年9月13日修正）第二十六、第			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84	对注册执业人员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人事教育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建设部令第167号公布，2008年3月15日施行）第四十一条			个人				
85	对注册执业人员应办理变更注册违反规定未办理变更注册仍执业行为的行政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建设部令第167号公布，2008年3月15日施行）第四十二条			个人				
86	对注册执业人员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注册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人事教育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七十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建设部令第167号公布，2008年3月15日施行）第四十条			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87	对注册执业人员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照要求提供信用信息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 法规与改革处、 建筑市场监管处、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3号公布，2016年9月13日修正）第三十八条 《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建			企业、 个人				
88	对执业人员聘用单位为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且逾期未改正的行政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 法规与改革处、 建筑市场监管处、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房地产市场监管处	《行政许可法》（十届主席令第7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建设部令第167号公布，2008年3月15日施行）第四十六条 《注册建造			企业				
89	对从事建筑活动的注册执业人员因过错造成质量事故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 法规与改革处、 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国务院令第184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三十二条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					个人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90	对从事建筑活动的注册执业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93号公布，2004年2月1日施行）第五十八条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国务院令 第530号公布，2008年10月1日施行）第四十四条					个人				
91	对违反民用建筑节能管理规定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节能与科技处			《河北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2009年10月1日施行）第四十九条				单位、企业				

河北省省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2023年版)

序号	项目名称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92	对施工单位及责任人员未实行劳动用工实名制管理的处罚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法监督处、法规与改革处、建筑市场监管处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2019年12月30日国务院令 第724号公布，自2020年5月1日其					单位、个人				